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關於立法會李良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經徵詢勞工事務局和交通事務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6 年 9 月 1 日第 1087/GSG/SAAL/2026 號公函轉來李良汪議員於 2026 年 8 月 1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6 年 9 月 2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關注殘疾人士的需要，透過訂定《2026 至 2035 年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》（下稱：《行動計劃》），落實各項政策措施，致力協助殘疾人士康復和融入社會。

為使殘疾人士發揮所長，社會工作局（下稱：社工局）與各類職業康復設施合作，為殘疾人士提供職業培訓、就業輔助和在職支援等服務。2026 年，透過優化職業康復設施的人員配置，強化對公開就業殘疾人士的後續支援，增強其職場適應能力與就業穩定性。此外，社工局持續推動民間康復機構開展各類社區教育和推廣活動，並與勞工事務局（下稱：勞工局）合辦“優秀殘疾僱員暨識才僱主嘉許計劃”，鼓勵和推動僱主聘用殘疾人士，增加他們的就業機會。

在殘疾人士公開就業方面，勞工局特設“顯能小組”，以個案形式持續跟進殘疾人士的職業配對工作，因應殘疾人士的不同需要提供就業輔導和跟進。為加強配對成效，每半年舉辦一次“喜見·樂聘”殘疾人士就業配對會，並根據報名求職者的學歷和技能，邀請招聘企業提供相應匹配的職位，促進企業與殘疾求職者之間的有效對接。

為進一步提升接受特殊教育和融合教育人士的就業條件，勞工局於每年畢業季均與機構及企業合作推出“工作體驗活動”，協助相關高中學生提升就業能力。此外，《行動計劃》新增了多項支持殘疾人士公開就業的舉措，包括：以融合生為對象的“職場體驗計劃”，為其提供在崗實習機會；以及舉辦職業安全健康及勞動法律專場講座，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藉以加強其對職場環境的認識及自身權益的保障。

在殘疾評估方面，自第 3/2011 號行政法規《殘疾分類分級的評估、登記及發證制度》（下稱：殘評制度）生效以來，社工局持續與中國殘疾人聯合會（下稱：中殘聯）內的殘評專家保持聯繫，檢視殘評制度的執行情況；邀請中殘聯組織內地與國際專家，對殘評制度進行全面檢討，並落實多項的改進建議。社工局持續關注國際上殘疾政策的趨勢，就更新評級標準及增加量化指標等事宜與專家團隊進行溝通，因地制宜對本澳現行的殘評制度進行適當的優化。

在公共停車場泊車位方面，交通事務局一直關注殘疾人士的出行需要，除已在公共道路設有 104 個殘疾人士輕型汽車泊車位及 23 個摩托車泊車位外，現時多個公共停車場亦已配備無障礙泊車位。公共泊車位屬公共資源，交通事務局會整體平衡包括殘疾人士在內的不同駕駛者的泊車需要，對各類型泊車位作出合理配置和運用。

最後，特區政府感謝李良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。

社會工作局局長
韓衛

Wai HON
Assinatura
digital
2026.09.14
17:06:28 +0800

HonWai